

证券代码：603330

证券简称：上海天洋

公告编号：2020-005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环评批复（重新报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天洋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天洋”）于2017年6月取得南通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南通天洋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60000吨热熔粘接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通行审批〔2017〕255号），该批复同意南通天洋按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方案、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措施及要求进行建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13日披露的《上海天洋：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通天洋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热熔粘接材料项目获得环评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

因南通天洋生产经营需要，南通天洋对上述项目内容进行了部分变动，重新报送了《南通天洋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60000吨热熔粘接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重新报批）》（以下简称“《报告书》”），并于2020年1月10日取得南通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南通天洋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60000吨热熔粘接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重新报批）的批复》（通行审批〔2020〕12号），该批复同意《报告书》所列变动内容，并确认原批复除变动部分外依然有效，企业总体建设规模应严格执行原批复要求。

本次环评批复取得后，公司将督促南通天洋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进行项目管理与运营，确保项目实施和环境保护的协调和可持续发展。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备案文件：《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南通天洋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60000吨热熔粘接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重新报批）的批复》（通行审批〔2020〕12号）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0日